

证券代码：002608

证券简称：舜天船舶

公告编号：2013-014

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 201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1 年 7 月 20 日签发的证监发行字[2011]1125 号文《关于核准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7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2.11 元，股款以人民币缴足，共计人民币 818,070,000.00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

交易费用共计人民币 33,288,829.00 元后，净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784,781,171.00 元，上述资金于 2011 年 8 月 5 日到位，业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中瑞岳华验字[2011]第 179 号验资报告。2011 年度使用募投资金 661,424,425.35 元，其中承诺投资项目资金 331,424,425.35 元，补充流动资金 330,000,000.00 元；2012 年度使用募投资金 455,903,239.69 元，2011 年度使用的补充流动资金 330,000,000.00 元已于 2012 年 3 月 13 日全额归还到相应募投账户。截止到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4,050,763.18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并于 2008 年 03 月 26 日经公司 200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连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工商银行南京汉府支行、浦发银行南京莫愁支行、中国银行南京雨花支行共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序号	金融机构名称	账号	资金用途	账户余额(元)
1	工商银行南京汉府支行	4301015819100279688	船体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船坞及舾装码头技术改造工程、综合配套设施项目	1,064,377.92
2	浦发银行南京莫愁支行	93160155260000326	船台改造项目、船坞及舾装码头技术改造工程、综合配套设施项目	1,806,040.23
3	中国银行南京雨花支行	471558589777	造船设施升级改造改造工程、船坞及舾装码头技术改造工程、综合配套设施项目	1,180,345.03
合计				4,050,763.18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3,586,668.22 元，已扣除手续费 8,914.78 元。

募集资金年末余额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相差 6,597,257.22 元,其中 3,010,589.00 元系本公司应由专项账户支付的发行费用由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先行垫付,另外 3,586,668.22 元为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已扣除手续费)。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详见本报告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12 年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附表 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

情况。

特此公告。

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 年 4 月 13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2 年度

编制单位: 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784,781,171.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5,903,239.6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75,543,4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87,327,665.0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75,543,4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2.37%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船体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是	225,441,171.00	217,725,671.00	105,833,253.63	220,795,846.13	101.41%	2012.12.31	0		
船台改造项目	是	202,160,000.00	160,441,700.00	67,365,953.46	160,726,534.56	100.18%	2012.12.31	0		
造船设施升级改造工	是	357,180,000.00	231,070,400.00	107,369,182.32	230,470,434.07	99.74%	2012.12.31	0		
程										
船坞、舾装码头技术改造工程	否		90,015,200.00	89,662,419.30	89,662,419.30	99.61%	2012.12.31	0		

综合配套设施项目	否		85,528,200.00	85,672,430.98	85,672,430.98	100.17%	2012.12.31	0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784,781,171.00	784,781,171.00	455,903,239.69	787,327,665.04			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无此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超募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未发生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求，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募投项目已由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专项审核：截至 2011 年 7 月 31 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使用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 263,371,386.56 元，其中船体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02,413,035.34 元、船台改造项目 68,952,539.84、造船设施综合改造项目 92,005,811.38 元。 2、2011 年度，募集资金到位后，经 2011 年 8 月 31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以募集资金 263,371,386.56 元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自筹资金（该事项详见 2011 年 9 月 1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3,000 万元（其中来自于“船体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的资金金额为 6,000 万元，来自于“船台改造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的资金为 8,000 万元，来自于“造船设施综合改造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的资金为 19,000 万元），单次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于 2011 年 09 月 16 日经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详见 2011 年 9 月 1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本报告期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2011 年度用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30,000,000.00 元已于 2012 年 3 月 13 日全额归还至相应募投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实施完毕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形式进行存放和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涉及公司募集资金相关信息的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生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12 年度

编制单位: 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船坞改造项目	船体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船台改造项目、造船设施升级改造工程	90015200.00	89,662,419.30	89,662,419.30	99.61%				
综合配套设施项目	船体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船台改造项目、造船设施升级改造工程	85528200.00	85,672,430.98	85,672,430.98	100.17%				
合计		175,543,400.00	175,334,850.28	175,334,850.28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根据募投项目建设情况, 公司预测, 本次募投项目建设完成后, 募集资金将有约 17564 万元节余。为更好地发挥募集资金用途, 同时促进募投项目实施完毕后, 船厂其它设施的建设同步跟进;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的议案》通过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 披露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等媒体。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无此情况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